

# 中共常州市天宁区委教育工作委员会文件

常天教委〔2020〕14号

---

## 关于做好天宁区教育系统优秀共产党员、优秀党务工作者、先进基层党组织推荐工作的通知

局属各基层党组织：

今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“十三五”规划的收官之年，是推进“强富美高”品质新天宁建设再出发的关键之年，是全面进行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大考之年，也是推动天宁教育系统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的关键之年。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，激励局属各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共产党员在推动疫情防控和教育教学“双胜利”中更好地发挥战斗堡垒和先锋模范作用，在

推进全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、推动高质量发展走在前列、“全力冲刺五十强”的伟大实践中积极进取、建功立业，经区委教育工委研究决定，拟评选表彰 65 名优秀共产党员、20 名优秀党务工作者和 10 个先进基层党组织。为做好各类先进的推荐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推荐表彰对象的基本条件和重点

1. 优秀共产党员的基本条件是：模范履行党员义务，正确行使党员权利，自觉遵守党的纪律，密切联系群众，勇于担当、积极作为，成绩显著、事迹突出，在教育教学、学习和社会生活中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，在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中践行初心使命，体现责任担当，展现出新时代党员新形象。清正廉洁，品德高尚，在区教育系统和本单位有较大影响，受到党员群众广泛赞誉。各单位分配名额见附件 1。

2. 优秀党务工作者的基本条件是：模范履行党的建设工作职责，热爱熟悉党务工作，带头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，具有较高的党务工作专业水平，积极探索新形势下党务工作的方法途径，创造性地开展工作，取得显著成绩。善于做群众工作，坚守岗位，默默奉献，克己奉公，廉洁自律，在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中起到表率作用，在党员群众中有较高威信。

3. 先进基层党组织的基本条件是：模范履行职能职责，政治功能强，组织力强，凝聚带领党员和群众出色完成各项工作任务，在加强党的建设、推动改革发展、维护和谐稳定、密切联系

群众等方面取得显著成绩。认真执行民主集中制，坚持依法办事，真抓实干，勤政廉政，团结协作，作风优良，在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中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，赢得党员群众的信任和拥护。

这次推荐的优秀共产党员，要向教育教学一线党员倾斜。推荐优秀党务工作者，向基层党务干部倾斜。推荐优秀共产党员和优秀党务工作者的人选一般不交叉。优秀党务工作者和先进基层党组织，各单位根据实际自主申报。

## **二、推荐评选办法和程序**

局属各党支部在广泛动员基础上，采取自下而上、上下结合的方式组织推荐评选。主要程序是：

1. 民主推荐。各支部根据推荐条件，采取组织推荐、党员推荐、群众推荐相结合的办法进行民主推荐，综合考虑，研究确定初步名单。

2. 组织考察。各支部将初步名单在一定范围内公示后，确定拟推荐对象并进行认真考察，多方面听取党员、干部和群众意见。

3. 遴选审核。区委教育工委对推荐表彰对象进行审核。经审核符合条件的，组织评审，确定拟表彰对象名单。

4. 进行公示。区委教育工委对拟表彰对象进行公示。

5. 进行表彰。区委教育工委下发表彰决定，进行表彰。

## **三、表彰和宣传**

在纪念建党 99 周年之际，各党支部要把评比表彰过程作为树立典型、推广典型的过程，作为弘扬先进、学习先进、争当先进的过程，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，营造良好氛围。同时，要继续巩固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成果，组织开展形式多样、内容丰富的党建活动，以优异成绩向党的生日献礼。

#### 四、材料报送

表彰推荐是一项十分严肃的工作。各党支部要坚持标准，精心组织，严格程序，认真把关。报送的推荐材料包括推荐对象有关审批表（附件 1，双面打印）；介绍每个推荐对象事迹的文字材料（1000 字左右）；推荐名册（附件 2）；个人推荐对象电子照片（近期免冠正面彩色，无边框，JPG 格式，不少于 626×413 像素，文件名为推荐对象姓名）。

上述材料电子版、纸质版（一式 3 份），于 6 月 8 日前报送局组织科 1021 办公室，邮箱 269877448@qq.com。联系人：蔡一凡；电话：69660620。

- 附件：1. 优秀共产党员推荐名额分配表、优秀共产党员推荐和审批表、优秀党务工作者推荐和审批表、先进基层党组织推荐和审批表
2. 天宁区教育系统优秀共产党员、优秀党务工作者、先进基层党组织推荐名册
3. 表格填报有关事项说明

(此页无正文)

中共常州市天宁区委教育工作委员会

2020年6月2日



(此件不公开)

附件 1

## 优秀共产党员推荐名额分配表

序号	支部名称	推荐 名额	序号	支部名称	推荐 名额
1	天宁区教育局机关党支部	2	25	常州市北郊小学党支部	1
2	常州市天宁区教师发展中心党支部	1	26	常州市三河口高级中学党支部	2
3	天宁区职工学校党支部	1	27	常州市东青实验学校党支部	2
4	常州市光华学校党支部	1	28	常州市郑陆实验学校党支部	2
5	常州市第二十四中学天宁分校党支部	2	29	常州市焦溪初级中学党支部	1
6	常州市实验初级中学天宁分校党支部	1	30	常州市三河口小学党支部	2
7	常州市正衡中学天宁分校党支部	1	31	常州市焦溪小学党支部	1
8	常州市局前街小学教育集团联合党总支	4	32	天宁区艺术幼儿园党支部	1
9	常州市第二实验小学教育集团联合党总支	4	33	天宁区新世纪幼儿园党支部	1
10	常州市博爱教育集团联合党总支	4	34	天宁区北环幼儿园党支部	1
11	常州市解放路小学教育集团联合党总支	3	35	天宁区彩虹幼儿园党支部	1
12	常州市延陵小学党支部	1	36	天宁区红梅幼儿园党支部	1
13	常州市兰陵小学党支部	1	37	常州市红梅东村幼儿园党支部	1
14	常州市虹景小学党支部	2	38	天宁区朝阳幼儿园党支部	1
15	常州市清凉小学党支部	1	39	天宁区新城逸境幼儿园党支部	1
16	常州市浦前中心小学党支部	1	40	天宁区丽华新村第二幼儿园党支部	1
17	常州市朝阳桥小学党支部	1	41	天宁区丽华第三幼儿园党支部	1
18	常州市朝阳新村第二小学党支部	1	42	天宁区清凉新村幼儿园党支部	1
19	常州市红梅实验小学党支部	1	43	天宁区实验幼儿园党支部	1

20	常州市雕庄中心小学党支部	1	44	常州市广化幼儿园党支部	1
21	常州市丽华新村第二小学党支部	1	45	天宁区翠竹幼儿园党支部	1
22	常州市丽华新村第三小学党支部	1	46	天宁区吉的堡幼儿园党支部	1
23	常州市北环路小学党支部	1	47	天宁区娑罗巷幼儿园党支部	1
24	常州市青龙实验小学党支部	1			

# 优秀共产党员推荐和审批表

填报单位:

姓名		性别		民族		2 寸 免冠 照片
出生年月		参加工作年月				
入党时间		文化程度				
工作单位、职务						
单位地址				电 话		
个 人 简 历						
曾 受 表 彰 情 况						

<p>主 要 事 迹</p>	
<p>填报单位 党 组 织 意 见</p>	<p>负责人签字：（盖章） 2020 年 月 日</p>
<p>区委教育 工委意见</p>	<p>（盖章） 2020 年 月 日</p>

# 优秀党务工作者推荐和审批表

填报单位：

姓 名		性 别		民 族		2 寸 免冠 照片
出生年月		参加工作年月				
入党时间		文化程度				
工作单位、党内 职务						
单位地址				电 话		
个 人 简 历						
曾 受 表 彰 情 况						

<p>主 要 事 迹</p>	
<p>填报单位 党 组 织 意 见</p>	<p>负责人签字：（盖章） 2020年 月 日</p>
<p>区委教育 工委意见</p>	<p>（盖章） 2020年 月 日</p>

# 先进基层党组织推荐和审批表

填报单位：

党组织名称			
党组织负责人		联系电话	
基本情况			
曾受表彰情况			

<p>主 要 事 迹</p>	
<p>填 报 单 位 党 组 织 意 见</p>	<p>负责人签字：（盖章）</p> <p>2020年 月 日</p>
<p>区委教育 工委意见</p>	<p>（盖章）</p> <p>2020年 月 日</p>

附件2

## 天宁区教育系统优秀共产党员、 优秀党务工作者、先进基层党组织推荐名册

推荐单位（盖章）：

推荐时间：2020年 月 日

### 一、优秀共产党员名单（ 名）

序号	姓名	单位和职务	性别	出生年月	入党时间	文化程度	受表彰情况
1							
2							

### 二、优秀党务工作者名单（ 名）

序号	姓名	单位和职务	性别	出生年月	入党时间	从事党务工作时间	受表彰情况
1							
2							

### 三、先进基层党组织名单（ 个）

序号	党组织名称	受表彰情况
1		
2		

### 附件 3

## 表格填报有关事项说明

1. 姓名、地名、单位及职务、党组织名称等，一律使用全称（依据单位公章、任免文件、居民身份证等），并请各推荐单位认真核对，确保准确无误。

2. 格式：A4 纸张；Word 文档；4 号仿宋\_GB2312，阿拉伯数字为 Times New Roman，行距为单倍行距；填报内容较多的栏目，可视情况调小字号。请勿改动表格。

3. 照片：要将电子版照片插入《推荐和审批表》指定区域；每份纸制版材料都要粘贴照片，也可彩色打印。照片要求为近期免冠正面彩色照片，白色背景，无边框；头像居中，约占照片尺寸 2/3。电子照片 JPG 格式，不少于 626×413 像素；文件名为推荐对象姓名。

4. 曾受表彰情况：写清受表彰时间、表彰单位和荣誉名称。比如，××××年×月被×××授予××××荣誉称号。

5. 主要事迹：主要事迹栏内容从报送的 1000 字左右推荐对象事迹材料中提炼，要求提炼准确、重点突出、鲜活感人，字数 400 字左右，表内其他栏已有的基本情况、受表彰情况可不再在主要事迹栏体现。

6. 先进基层党组织推荐和审批表中“基本情况”一栏，应包含以下内容：（1）党组织的类别：农村、企业、学校、科研院所、街道社区、社会组织、党政机关、公安机关、军队等，其中，

企业、学校、社会组织属于民营（民办）或外资的应予注明。（2）党组织的构成。（3）党员的数量。（4）如 2016 年以来有重大责任事故的需注明。

7.《推荐和审批表》双面打印；推荐和审批表及事迹材料盖章后各一式 3 份报送。推荐名册盖章后一式 1 份，并附电子版报送。

8. 签字盖章：党支部书记签字，盖支部章。